北京市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

朝阳区儿童福利院运行机构重新资格预审公告

朝阳区儿童福利院已经政府投资建设完成，并通过物有所值及财政承受能力论证，经朝阳区政府批准，本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模式）运行，由社会资本方负责对本项目进行运行，现已具备招标条件。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选择社会资本方，中机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受北京市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承担本项目公开招标工作，现向有兴趣的潜在社会资本方（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1．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

1.1 项目名称：朝阳区儿童福利院运行机构

1.2 项目编号：CYCG\_2016\_1018

1.3 招标编号: 0702-1641CITC2141

1.4项目概况：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建设朝阳区儿童福利院，位于朝阳区王四营村甲1 号，总建筑面积4397平方米，床位226张，属于三类儿童福利机构。儿童福利院内设置照料室、康复室、特教区等多个功能区，配备相应设施，能有效满足福利院儿童养、治、教、康等多方需求。

1.5项目预算: 720万元

1.6运行期：八年

1.7项目实施机构：北京市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

1.8项目采购人：北京市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

1.9建设方式：本项目采用PPP方式运行。

1.10采购范围：接受朝阳区儿童福利院的领导和监督管理，与儿童福利院进行业务衔接。通过运行管理机构来完成儿童福利院在院儿童的养、治、教、康等各项服务指标，提高儿童服务保障水平。接受儿童福利院的考核和第三方机构对资产使用管理、服务提供与服务质量、经费使用的综合考评等。包括但不限于：

(1)负责儿童日常生活照料、儿童成长档案记录、孤儿康复治疗、日常用餐营养配餐、后勤、环境质量保障服务等；

(2)负责院区内建筑、市政消防电气设施、水电气热运行、道路绿化及儿童服务设施的使用和维护管理；

(3)负责协助公安部门承担政府接收的孤残儿童保障对象入住儿童福利院和协助在院儿童对外领养服务；

(4)负责招聘、培训和日常监督管理儿童护理、特殊教育、康复医疗服务、膳食制作、社会工作及到院提供公益服务人员；

(6)负责为入院儿童提供生活照护、医疗、教育、康复护理等服务；

(7)负责接收由朝阳区捐助中心配发的社会捐赠款物并用于儿童日常使用。

(8)在民政部《儿童福利机构基本规范》和《北京市儿童福利服务地方标准服务体系》的基础上，建立“以孩子为中心”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适合本院儿童的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内容和标准制定要高于国家和地方标准；

(9)其他与乙方受托经营管理有关的事务。

2.申请人资格要求

2.1 申请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申请人须依据朝纪发【2011】2号文件提供廉洁准入证明；

2.3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只有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才有资格参与本项目后续的投标工作。

3．资格预审方法

3.1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为5家。

3.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4.1资格预审文件发售时间：2017年2月4日到2017年2月10日下午16:00时。

4.2供应商在中国通用招标网（www.china-tender.com.cn）免费注册后，可在网上浏览招标文件主要内容。如需购买，应按照网上操作流程在线购买。标书款须到通用技术大厦标书室现场交款并领取发票。

4.3资格预审文件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4通用技术大厦标书室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一层。

4.5联系电话：

网上操作技术支持：010-63348126/8303/8359，联系人：洪先生

标书室：010-63348281，联系人：杜先生

4.6标书室工作时间：上午9:00－11:00时、下午14:00－16:00 时

5.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通过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0]54号），北京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孤儿保障工作的意见》(京政办发〔2011〕13号)和儿童社会工作服务指南等文件精神，科学设置儿童福利机构工作岗位，合理确定专业人员结构，在保障基本人员编制的基础上，通过购买服务和社会化用工等形式，充实儿童福利机构工作力量。支持社会组织根据儿童的生理、心理特点和成长、发展的需要，以专业的价值观为指导和科学的理论为基础，运用社会工作的专业方法和技巧对儿童开展的服务。按照文件精神和经济社会发展形势需要，结合区实际和儿童福利院的编制情况，区儿童福利院采取PPP委托运行管理的方式进行保障。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为2017 年2月23 日16 时00 分，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701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8.其他说明

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并确认参加竞争的，应缴纳14.4万元人民币作为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包括：支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9．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招 标 人： | 北京市朝阳区社会福利中心 | 采购代理机构： | 中机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 地 址： | 北京市朝阳区磨房南里甲19号 |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中路90号通用技术大厦 701 |
| 邮 编： | 100021 | 邮 编： | 100055 |
| 联 系 人： | 朱逊 | 联 系 人： | 杨峭松 |
| 电 话： | 56537886 | 电 话： | 010-63348408 |
| 传 真： |  | 传 真： | 010-63373540 |
| 电子邮件： |  | 电子邮件： | yangqiaosong@citc.genertec.com.cn |